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加使用部分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或“本独立财务顾问”）作为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江新材”或“公司”）2018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独立财务顾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以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963号《关于核准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通过向8家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89,889,036.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0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52,829,991.8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6,499,889.0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36,330,102.7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2月30日到位，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7]0046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2、2018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缪云良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055号）核准，由主承销商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向4家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136,405,109.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4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47,499,997.32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9,814,459.7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27,685,537.58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6 月 11 日到位。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 [2019]6175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配套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1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26,550
2	本次交易中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	3,500
3	飞机碳刹车预制体扩能建设项目	19,200
4	碳纤维热场预制体产业化项目	22,600
5	江苏省碳纤维织物工程技术中心项目	2,900
合计		74,750

二、前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9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投入计划分步投入募集资金，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的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低风险、稳健型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投资金额（万元）	产品有效期	资金来源	是否保本	预期年化收益率	备注
1	楚江新材	共赢利率结构 24497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5,000.00	2019 年 01 月 28 日至 2019 年 04 月 29 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15%	已到期，且已赎回
2	顶	兴业金雪球优悦	保本	兴业	20,000.00	2019 年	闲	是	3.90%	已到

	立科技	保本浮动收益产品	浮动收益型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01月28日至2019年04月28日	置募集资金			期，且已赎回
3	楚江电材	“扬子”2019年第6期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2019年01月29日至2019年05月8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05%	已到期，且已赎回
4	清远楚江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 XJXCKJ2647	保本浮动收益型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	3,000.00	2019年02月01日至2019年05月03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05%	已到期，且已赎回
5	顶立科技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15,000.00	2019年04月29日至2019年07月29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3.90%	未到期
6	楚江新材	徽商银行智慧理财“本利盈”系列组合投资类理财产品 CA190141（理财缤纷月之楚江科技）	保本保证收益型	徽商银行芜湖景春支行	3,000.00	2019年05月10日至2019年08月09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05%	未到期
7	楚江电材	徽商银行智慧理财“本利盈”系列组合投资类理财产品 CA190141（理财缤纷月之楚江科技）	保本保证收益型	徽商银行芜湖景春支行	5,000.00	2019年05月10日至2019年08月09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05%	未到期

上述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2019 年 2 月 12 日、2019 年 5 月 6 日、2019 年 5 月 13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

资讯网《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三、本次增加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投资目的：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的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增加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增加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投资额度及品种：公司在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基础上，拟为控股子公司天鸟高新增加不超过3.3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稳健型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投资期限：天鸟高新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自获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该有效期内，天鸟高新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

资金来源：存放天鸟高新的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决策程序：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由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发表独立意见、核查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短期投

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针对以上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长和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运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稳健型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实施的，因此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

2、公司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天鸟高新拟使用不超过 3.3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上述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天鸟高新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七、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天鸟高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和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监事会同意天鸟高新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3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低风险、稳健型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八、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楚江新材控股子公司天鸟高新拟使用不超过 3.3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亦发表了同意意见，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2、楚江新材控股子公司天鸟高新本次使用不超过 3.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综上，本独立财顾问对楚江新材控股子公司天鸟高新实施本次增加使用不超过 3.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加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 1 日